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编号:2022-016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参股公司现金分红款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2022年1月27日,公司收到参股公司国电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按出资比例分配的现金分红款9,510万元。

财务公司是经银保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控股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50.5亿元,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出资金额为48,03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51%。

2021年12月,财务公司召开2021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预分配的议案》,公司可取得财务公司2021年度现金分红9,510万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对公司持有财务公司的9.51%股权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上述分红款确认为投资收益,将增加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约9,510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比例约为26.85%。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财务公司营业执照;
2. 财务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决议;
3. 财务公司转账凭证。

特此公告。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2-007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上交所。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3 证券简称:华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赵士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赵士军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22年1月28日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已生效。

赵士军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任期为2018年10月16日至2021年10月1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士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85%。赵士军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其所持公司股份仍将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承诺进行管理。公司董事会对赵士军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在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华一敏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华一敏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0-68951502传真:0510-68172226-3326邮箱:irs@hlnpm.com

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临港新城申港镇澄路1488号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A股代码:601238 A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2-008
H股代码:02238 H股简称:广汽集团
债券代码:122243 债券简称:12广汽0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报道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简述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关注到Stellantis集团官方网站(www.stellantis.com)发布信息:“计划将其在合资企业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有限公司(下称“广汽菲克”)中所持有的股份占比从目前的50%提升至75%。”特此予以说明。

二、关于报道的说明

近年来由于广汽菲克在经营上存在较大困难,合资双方股东就其合资合作经营以及广汽菲克振兴计划进行了深入沟通与磋商,目前,双方尚未签署广汽菲克股权调整的正式协议。关于对外合资合作事宜,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政策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秉承互信、共赢的原则推进。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根据相应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受理序号:213449)(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7日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相关文件进行了说明和解释。现根据规定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报告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反馈意见文件。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2-0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各位监事,经征求全体监事意见,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4人,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选举屈艳萍女士担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屈艳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屈艳萍女士简历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发布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9)。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2-01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情况:同向上升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8,000.00万元—114,000.00万元	盈利:61,415.7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3.29%-8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3,000.00万元—109,000.00万元	盈利:62,649.2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2.48%-73.9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3706元/股—1.7756元/股	盈利:1.076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车辆通行费收费正常,以及环保业务板块持续发展,部分垃圾发电项目转运营,业务收入、利润增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84 证券简称:*ST猛狮 公告编号:2022-012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3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于2022年1月28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立即组织人员积极准备上述《关注函》的回复工作,截至本公告日,中介机构正在履行核查程序,公司预计无法按时完成回复工作。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并加快相关工作进度,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对外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8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下属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人民币84,155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可能存在市场竞争风险、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风险、技术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虹鹭”)拟投资84,155万元,在厦门虹鹭天翔厂区投资建设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1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炳贤

注册资本:20,900万元

设立日期:1992年9月5日

主要股东: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北部工业区连胜路339号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钨、钼等难熔金属的棒材、杆材、丝材、深加工制品等的研发与生产。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厦门虹鹭总资产92,334.41万元,净资产51,288.91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88,306.19万元,净利润10,201.66万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厦门虹鹭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

(二)项目实施主体: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地点:厦门虹鹭天翔厂区

(四)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投资84,155万元,在厦门虹鹭天翔厂区新增年产600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

(五)项目总投资估算:本项目投资84,15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9,303万元,建设期利息2,83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2,019万元。

(六)资金筹措方式: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及自筹。

(七)项目建设期:本项目计划于2022年3月启动,预计于2023年上半年完成项目建设。

(八)项目经济评价测算:本项目预计投资回收期约为7.89年(含建设期),税后财务内部投酬率约为19.33%。前述数据为公司依照现行情况进行的测算,与未来实际运行情况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1.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分析

近年来随着传统照明应用市场的不断缩减,厦门虹鹭积极开拓钨丝的其他大规模应用领域,挖掘钨丝的其他性能在半导体和特种环境下的应用。

在传统照明领域以外,利用钨丝的高强度、可加工极细、柔软性好等特点,厦门虹鹭发现了钨丝的应用新领域。基于原有高碳钢丝的自身技术瓶颈难以突破的现状,厦门虹鹭研发的高强度钨丝是目前已知金属材料中强度最高的产品,可替代原有高碳钢丝,在光伏行业、半导体领域显现较高的应用价值。投资建设光伏用钨丝产线项目,开发钨丝产品在光伏行业和特种环境的应用,符合公司的钨产业链战略布局。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分析

厦门虹鹭是首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内钨钼加工行业企业博士后工作站,与中科院金属研究所联合成立了稀有金属加工实验室。厦门虹鹭材加工技术优势明显,具备多年钨材深加工技术的积累;同时依托厦门钨业完整的钨加工产业链,厦门虹鹭处于产业链下游深加工领域,具备产业链保障的发展优势。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通过进一步扩大细钨丝在非照明领域的运用,有利于公司快速占领光伏用金刚线母线的应用市场,有利于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本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本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五、存在的风险

1.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环境、市场变化等变化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的实际情况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

2.技术风险:高强度钨丝目前在超细丝领域与高碳钢丝是互为替代品,由于高碳钢丝材料特性,加工到一定规格后,更细的加工难度和更高的强度要求,使得钢丝厂家遇到技术和理论都难以突破的瓶颈,而钨丝在40um以下还有足够的潜力可供挖掘开发,但是不能排除今后碳钢丝自身水平的突破带来反渗透的可能。

3.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风险:本项目对主要原材料APT需求量较大,如出现供应短缺,将影响生产供应稳定;同时若原材料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将存在公司无法完全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的风险。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充分发挥公司技术和品质优势,提升竞争能力。对外做好市场推广,加强产品宣传,加速对现有市场的渗透;对内推动可持续性更高强度的钨丝,以及做好持续成本下降工作。同时,根据行业与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原材料采购策略;项目上严密组织、科学计划,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六、备查文件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9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16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1层1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16日

至2022年2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逐项审议)	√
1.01	《关于2022年度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2	《关于2022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3	《关于2022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4	《关于2022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5	《关于2022年度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向其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2年1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议案1.01和议案1.02回避表决;云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对议案1.03和议案1.05回避表决;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对议案1.04回避表决;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述公司如持有公司股份)对议案1.05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49	厦门钨业	2022/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便于会议安排,请有意参加的股东提前办理会议登记。

1、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直接到公司或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2月10日-2月15日期间(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秘办公室

地址:厦门市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2层董秘办公室

邮编:361009

联系人:苏丽玉

联系电话:0592-5363856 传真:0592-5363857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逐项审议)			
1.01	《关于2022年度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2	《关于2022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3	《关于2022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4	《关于2022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5	《关于2022年度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滕王阁向其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4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秘办公室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黄长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2022年度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国先生、侯孝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2022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周国先生、侯孝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2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丹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2022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吉田渝史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2022年度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王丹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在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其交易价格,定价原则符合市场化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同意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告:《厦门钨业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5)。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2022年用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在手合约的最高余额为16亿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安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开展在手合约最高余额为16亿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8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5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交易双方将遵循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2年1月27日,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2022年度与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国先、侯孝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2022年度与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周国先生、侯孝亮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2022年度与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或间接控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丹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2022年度与日本联合材料公司及TMA Corporation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吉田渝史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2022年度与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关联企业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江西省修水香炉山钨业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黄长庚先生、王丹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向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就该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及下属公司2022年度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由交易双方采取参考市场价格或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的定价政策来协商确定其交易价格,定价原则符合市场化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同意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相关事项。此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3.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本关联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1,500	3,514.33	未超预计,实际向其采购钼精矿、稀土矿等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厦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0	417.55	-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9.88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9,000	12,288.92	未超预计,实际向其采购钨原材料等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1,200	174.57	-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26,500	10,955.16	未超预计,实际向其采购钨原材料等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小计	81,700	27,760.41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550	163.11	-
	厦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0	86.13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70,000	34,326.14	未超预计,实际向其销售钨钨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	500	360.42	-
	TMA Corporation	32,000	34,584.65	-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31,000	8,975.10	未超预计,实际向其销售钨钨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12,000	8,839.30	-
	福建省长汀虔东稀土有限公司	10	0	-
	小计	147,560	87,334.85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	76.63	-
	厦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800	115.40	-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10	1.95	-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0	6.73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00	206.90	-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510	0	-
	小计	1,620	407.61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000	1,769.70	-
	厦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800	525.49	-
	江西省修水赣北钨业有限公司	500	0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700	0	-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50	0	-
	小计	5,050	2,295.19	-
合计		235,930	117,798.06	-

注:1.上述数据均为含税数;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因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自2021年7月1日成为公司关联方,其交易金额单独列示,未并入冶金控股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 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于当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允许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在与同一关联方的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进行调剂;在受同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不同关联主体之间进行调剂。在由同一个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之间进行调剂;在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交易预计总金额之间进行调剂。

4. 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个别单项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是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和效益优先导向进行业务合作选择,相应调整了相关预计关联交易项目的业务规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2022年生产经营计划及对原材料、产品价格的预测,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2年度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224,470万元,关联交易的类别及金额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及商品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0,000	1.0188%	3,931.87	0.1306%	预计2022年向其采购钨精矿、稀土矿等产品的量未达预期
	厦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1,500	417.55	-		
	江西巨通实业有限公司	2,000	409.88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	39,000	12,288.92	0.4078%		预计2022年向其采购钨原